

郭医师估算—— 全台湾法轮功学员每年节省十亿保健费

文/文洁

为呼吁大陆停止迫害法轮功，台湾法轮功学员进行了单车环岛之旅，沿途受到了民众、政府和媒体的极大支持。11月6日单车队到达台东县，并在县政府召开记者会。

台东县副县长在记者会上表示：「不只是台湾，全世界爱好和平自由的人都应该一起来控诉这样的暴力行为，如果我们不挺身而出，也许明天受害的就是我们。」

县卫生所主任郭医师以专业的角度表示：「病人学炼法轮功后身体健康有明显改善。我曾估算过，就目前全省有这么多法轮功学员，他们每年可为健保局节省将近十亿的健保费。」

台东县岩湾国小陈校长在学炼法轮功亲身受益后，教全校的小学生也炼起了法轮功，每天早上固定有一个小时的炼功时间。

四年来，法轮功在台湾蓬勃发展。从1999年镇压开始时的3千人左右到现在的30多万人，增长了100倍。在台湾的21个县市中从政府官员、大学教授、医生律师、到家庭主妇、小学生，各行业阶层、各族群年龄都有人修炼法轮功。

爱尔兰巴利来南市宣布 「法轮大法日」

鉴于，法轮大法（亦称法轮功）学员今天召开一年一度的修炼心得交流会；

鉴于，法轮大法是中国古老的性命双修的高层次气功修炼系统；

鉴于，法轮大法自1992年由中国传出，其功法基于宇宙特性“真、善、忍”；

鉴于，法轮大法旨在帮助人们增进身体健康，净化心灵，提升道德标准。

因此，我，爱尔兰劳易斯（Laois）郡巴利来南（Ballylinan）市市长，宣布2003年11月9日为“法轮大法日”。

天地蒼生

第155期 2003年11月13日

罗干9月份访问芬兰后，因其在610办公室所扮演的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角色而面临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的起诉。以下是欧洲议会议员匹亚-诺娃-考匹（Pia-Noora Kauppi）女士在了解了诉讼案的真相后给法轮功学员的回信。

匹亚-诺娃-考匹议员在信中说，中国对法轮功所采取的手段，特别是自1999年开始的系统的迫害不仅应受到严厉的谴责，而且应受到人们关注。通过上次春季举行的联合国会议，国际社会开始关注中国所采取的手段，并予以谴责。欧洲议会也在2002年的人权报告中注意到，一党专政的中国对严重侵犯信仰自由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她说，尽管这样，国际社会仍没能够向中国政府施加足够的压力促使中国采取具体行动，使那些迫害法轮功的凶手能按照宪法规定承担全部责任。相反，根据独立可靠报告，中国政府还在继续著对法轮功的迫害。

她还说，我们必须采取行动，这样才能使正义得以伸张，对法轮功的迫害才能得以制止。因此，如果有机会，我愿意帮助对罗干提出法律诉讼。

由于对在中国残酷镇压法轮功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江泽民及其帮凶罗干等在美国、比利时、瑞士、法国、澳洲等多个国家面临“群体灭绝”、“酷刑”和“反人类”的指控。

“武汉市十佳青年”记者 再次被非法劳教

原中国妇女报武汉站记者王莉，曾因工作出色被评为“武汉市十佳青年”，因修炼法轮功曾被非法劳教两年受尽折磨，目前再次被非法劳教。

2003年9月中旬，王莉在电脑城被蹲坑的警察绑架，随即被以“发法轮功传单”为由非法拘留一个月，近期又以此理由非法劳教一年。现王莉已由武汉市第一看守所绑架至武汉市何湾劳教所女子大队。

一位当时在场的目击者介绍：当时王莉根本没有携带任何传单，劳教王莉的理由完全是捏造的。现在王莉一家申诉无门。

1999年底，王莉在北京被非法绑架，送回武汉后曾以莫须有的罪名被非法劳教两年。两年期间曾被关押于看守所、洗脑班、劳教所，经历过被残酷毒打、长时间不让睡觉、脚尖离地长时间吊铐、绝食后强迫体力劳动、长时间被固定在死人床上被灌食等残酷迫害。如今王莉再次因信仰被劳教，她的处境堪忧。为何好人被劳教？为何讲真话遭酷刑？请读者深思。

迫害实例

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钢铁公司机修厂40多岁的女工孙艳青于两年前死于警察的摧残性灌食，身后留下未满十岁的儿子。

孙艳青在2000年12月到北京为法轮功上访时被捕，她在绝食抗议迫害一周后，遭到警察摧残性灌食，导致生命垂危，送宣化医院抢救无效，几日后不治死亡。

据资料，自1999年7月以来，张家口610及公安当局至少迫害死了该市11名法轮功学员，其中大部分都是50岁左右的妇女。他们分别是：张家口市桥西区东天子村杨玉芳（47岁）；张家口市怀来县陈洪平（32岁）；张家口宋翠玲（52岁）；张家口赤城县样田乡石灰天村蒋树花（50岁）；张家口孙玉梅（55岁）；张家口市绣花厂职工张志根（53岁）；张家口市印刷厂职工王爱玲（51岁）；张家口宣化朱有荣；张家口市十五中学教导主任范亚雄（42岁）；张家口市怀来县北辛堡镇陈爱忠（33岁）。

据不完全统计，1999年7.20以来，截至2003年11月13日，通过民间途径能够详细核实的已有846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

欧洲议会议员：我愿帮你们起诉罗干

张家口女法轮功学员被灌食致死
遗儿不足十岁

文/青笛

大陆喉舌媒体新华网日前报导了天津市第二中级法院的一个荒唐判决。景占义、阮惠琴、顾桂芳、王檀、常晋云五人在国内创办实业、合法经商，仅仅因为他们修炼法轮功，就被判处3到8年的徒刑。

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网页上对采访景占义的描述为读者提供了一个新闻造假的典型案例。被采访者景占义刚刚被判刑8年，他在电视上接受采访后还要被送回监狱里，根本没有任何人身安全保障，在这种情况下被采访者的情况采访者可以随意编造。对于所谓被资助6000元钱申请专利、被怂恿为法轮功宣传等故事情节，焦点访谈根本没有给被指控方辩白的机会，更没有请第三方进行独立调查，完全是自编、自导、自演，兼任检察官、证人、和法官。这样的建立在暴力威胁和话语垄断之上的“焦点访谈”只能是“焦点谎言”。

大陆喉舌电视台惯于剪裁、拼凑被采访者的讲话，对于景占义的真实情况我们不得而知。如果景占

义真的背叛了对真善忍的信仰，在压力下栽赃自己、诬陷他人，那么这其实揭示出了一个什么事实呢？前苏俄独裁者斯大林在30年代的肃反中把一些老资格的布尔什维克送上法庭，那些被告在法庭上比检察官更加卖力地证明自己有罪，成了世界共运史上的一个黑色幽默。类似的自我谩骂和所谓的“反戈一击”闹剧也发生在中国反右和文革时期的一些右派和“牛鬼蛇神”身上。即使如邓小平等从革命血泊中杀出来的强人，在文革中也一再地给自己上纲上线，声称“永不翻案”。

在过去的四年里，大陆电视台不断地把在高压下背叛真善忍信仰的人拉上前台，如操纵木偶般地导演出一幕幕丑剧，表现了人性中最肮脏卑污的一面。当年背叛耶稣的犹大并没有对早年基督教的纯正有任何影响。同样，以景占义名义的自我栽赃和诬陷无辜根本不会对法轮功的声誉有任何损害，而只能让人们看清强权的无耻，让人们更加认识到坚持信仰的可贵。

我身边的亲人（译文）

玛丽娜(美国费城俄裔)

六年前我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给我身心带来了巨大变化，我想我应该赶紧把法轮大法的美好和亲人们分享。

表弟虽然开始是不太热心，但还是同意看看《转法轮》。

他和妻子刚开始读书，就立刻感受到了大法的神奇。弟媳从小患有不明病因的腿痛，表弟车祸后脊椎区域经常疼痛，读书和炼五套功法后弟媳的腿痛消失了，表弟炼第二套功法时，突然感到腰部有强烈的能量通过，此后多年的背痛病好了。就这样，他俩开始走上了修炼道路。我的姑妈看到自己儿子身上发生的变化，终于也决定看书了。多年无神论思想带给她很多疑问，而修炼的神奇解开了她心中的疑团。姑夫也开始了修炼，甚至他们的小孙孙也开始修炼了。

修炼大法给生命带来的变化真是太神奇了。弟弟是个生意人，他以前唯一的愿望就是赚大钱。修炼大法后，他已不止一次给他的合作伙伴退回了不该收的巨款，他认识到这样做才诚实。他的所作所为使合作伙伴们很吃惊，因为生意的性质决定很难分清钱的去向，如果他不主动把这些钱交还的话，谁都不会知道。叔叔原来是一个很吝啬的人，对钱很在意。在修炼中他完全改变了自己。姑妈是诗人和作家，她的文章常被报纸刊登，为了让更多的人了解真相，她写修炼大法体会，写修炼后的身心变化，揭露在中国的邪恶迫害，许多读者都很喜欢她的文章。另一个姑妈只读了一遍《转法轮》，虽然还没修炼，但也发生了惊人的变化，做任何事都尽量地遵守真善忍的原则去做。我还还有一个不修炼的姑姑，也经常向人们介绍大法带给亲人们的美好。

每当我看到我的亲人包括我的女儿和女婿，在大法中快乐幸福地修炼，满怀善意的向别人介绍大法，并尽自己的所能呼吁停止迫害法轮功，我经常止不住流下眼泪。我发自内心地为我的亲人们高兴。



修炼人的故事



“返校节”

11月7日，美国佛罗里达大学的法轮功学员参加了佛罗里达大学“返校节”庆祝活动。佛大校报及当地最大的报纸均以醒目的图片显著报导了游行中的法轮功学员。图为刊登在佛罗里达大学校报“*Alligator*”头版的照片——法轮功女学员在花车上演示功法。

民声 ——

老干部：怎么两次自焚不一样？

姨夫是离休干部，最近十月放假期间，他听外电报道天安门有人自焚后，发出了这样的疑问：“为什么这次自焚记者没有拍到任何镜头？警察为什么没有及时拿出灭火器和灭火毯？而上次说法轮功‘自焚’，警察为什么在一分钟之内就扑灭了火焰？各种消防器材齐全？记者长镜头、短镜头、近距离特写一应俱全？”他得出的结论是：“很显然，上次是有准备的阴谋，是陷害法轮功。”

“我们都愿意帮助法轮功”

单位桌子的锁坏了。上班的路上有一个小百货店，正好有这种锁。问好了价钱，一摸兜，分文没带。我和店主商量：“先把锁给我，晚上下班来给你送钱。”店主不同意。我诚恳地对他讲：“你放心，我不会骗你，我是炼法轮功的。”我还想多跟他解释一下，没想到他说：“啊，那我知道了，那我信你。”很爽快地把锁递给我。到了单位，同事热情地帮我安装。我把刚才的事讲给了他，他说：“我们都愿意帮助法轮功。”